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Elec & Eltek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199300005H
（香港股份代號：1151）
（新加坡股份代號：E16.SI）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謹提述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定義見下文)。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假座：(a)香港，香港新界沙田石門安耀街3號匯達大廈23樓會議室(就香港股東而言)；及(b)新加坡，*透過*視像會議(就新加坡股東而言)舉行，所有建議之普通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186,919,962股已發行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同時身為股東並須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各董事，已就有關其自身重選的各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彼等於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授權的利益，通函附錄B第1.12節所提述人士已就第9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述者外，各股東在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須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就會上提呈之建議決議案投反對票。

有關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票數(%)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採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賬目與核數師報告	133,414,532 (100%)	0 (0.00%)	是
2.	宣派股息	133,414,532 (100%)	0 (0.00%)	是
3.	重選鄭永耀先生為執行董事	131,440,665 (98.52%)	1,973,867 (1.48%)	是
4.	重選鍾偉昌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1,461,365 (98.54%)	1,953,167 (1.46%)	是
5.	批准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袍金	133,414,532 (100%)	0 (0.00%)	是
6.	重新委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薪酬	133,414,532 (100%)	0 (0.00%)	是
7.	更新股份發行授權	132,824,832 (99.56%)	589,700 (0.44%)	是
8.	更新股份購買授權	133,414,532 (100%)	0 (0.00%)	是
9.	更新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授權	5,607,313 (99.61%)	22,000 (0.39%)	是

附註：有關以上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50%以上票數對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因此，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外聘會計事務所Ardent Business Advisory Pte. Ltd.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並根據本公司所收回之投票表格，與投票結果摘要作出比較。

承董事會命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連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偉連*(主席)*
鄭永耀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昌
王圣洁
江子榮

* *僅供識別*